

证券代码：870427

证券简称：天大天科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☒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+通讯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彦兵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5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-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5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3 年的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行业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 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5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就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5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结合公司实际运营中的具体情况，对公司的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5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参照 2022 年的经营情况，对 2023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5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其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5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考虑公司发展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5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晓芳 陶秀芳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

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1 日